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首创大气智慧社区平台系统采购项目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首创大气智慧社区平台系统采购项目(招标编号: ZB-ZC-ZHCS-FW-20230901), 招标人为 北京首创大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标项目资金来自 自筹资金, 出资比例为 100%。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对首创大气智慧社区平台系统采购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在招标范围

2.1 服务地点

山东诸城

2.2 招标内容

开发智慧社区平台, 建设: 智慧社区数字孪生一张图、社区智能运营中心、平安社区可视化、绿色社区可视化、社区基础信息管理、社区交流服务、社区电子商务、社区医疗卫生、社区物业与综合监管、社区电子政务、社区家政服务、智慧社区 APP、开放接口模块等;

2.3 完成时间

自合同签订生效后 30 个工作日内交付全部建设内容, 质保期 2 年。具体安排详见招标文件要求。

2.4 服务地点

山东诸城;

2.5 最高限价

390 万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以下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具备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3.2 供应商需提供 2022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报告中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或银行资信证明。

3.3 供应商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税收违法黑名单、失信惩戒对象名单。需提供网站查询截图。

3.4. 投标人应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和商业信誉，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和重组状态，供应商应提供具有上述信誉要求的承诺函。

3.5 供应商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采购。

3.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注：投标人必须满足上述合格投标人资格要求，并依照要求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详细证明文件，不满足上述要求或未提供有效证明文件的，其投标将被否决并视为无效投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投标人自行判断是否符合“3. 投标人资格要求”；

4.2 本项目采用全电子化的招标方式，线上领购招标文件。

*报名流程：登录平台（未注册用户请先注册）→投标报名→招标公告→进入报名→我要报名【上传报名材料（营业执照扫描件、法定代表人针对本项目授权书扫描件（必须包含内容：文件加盖公章，法人及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项目名称、授权期限）、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以上材料均需加盖公司公章；开票信息、发票邮寄地址】→提交审核→（审核通过后）标书购买→缴纳凭证（在投标管家上传汇款底单，需对公支付）→报名成功后（在【正在参与项目】或【已报名项目】查看审核结果）。

4.3 本项目采用线上形式进行投标人注册、报名、下载文件、网上递交文件、澄清等工作，投标人须登陆首创环保电子商务平台（<http://ecp.capitalwater.cn>）完成注册、报名、购买招标文件、安装投标工具等有关操作。凡有意参加的投标人，请于 2023 年 9 月 22 日至 2023 年 9 月 27 日 17 时（北京时间，节假日除外）在首创环保电子商务平台（<http://ecp.capitalwater.cn>）上报名，报名审核时间：每天上午 9:00 至 11:30，下午 13:00 至 17:00（北京时间）。报名审核通过后请缴费并下载招标文件。无论投标人下载与否，均视为已知晓所有采购内容。

①平台注册审核需 3-4 天时间，请尽快完成注册；

②平台首页右下角网站公告有操作手册，建议下载以下操作手册：

https://ecp.capitalwater.cn/sdny_siteBulletin/2019-12-19/21755.html

关于启用手机扫码（新版）CA 数字证书的通知

https://ecp.capitalwater.cn/sdny_siteBulletin/2022-02-17/55090.html

③工具下载：（投标管家、签章软件）

<https://ecp.capitalwater.cn//servicesCenter.html#lc4>

4.4 招标文件售价：1000 元人民币，采用电汇形式交纳，备注栏注明项目编号，售后不退，请将标书购买费用汇款至指定账户，并将汇款凭证通过投标管家上传。

4.5 招标文件方式

（1）招标文件的获取：2023 年 9 月 22 日至 2023 年 9 月 27 日 17 时，报名审核通过的投标人，请在付款后于首创环保电子商务平台上进行下载。投标人在购买招标文件时须上传如下报名材料：

a)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法人及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项目名称、授权期限）

b)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c) 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d) 开票信息（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发票邮寄地址

e) 投标负责人姓名及联系方式

（2）本次招标项目的标书费发票将由招标单位按递交的报名资料提供的邮寄地址，在评标完成后三个工作日内寄出。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响应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3 年 10 月 13 日 09 时 30 分。

5.2 所有投标人应当使用首创环保电子商务平台（<http://ecp.capitalwater.cn>）提供的投标管家工具将制作好的电子投标文件通过首创环保电子商务平台进行递交，投标人应保存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回执，上传成功回执时间即为递交时间。

5.3 投标人逾期送达（上传）的投标文件，电子商务平台将予以拒收。

6. 投标保证金

所有投标都必须附有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金额为人民币 1 万元，递交投标保证金请注意以下事项：

投标保证金须以投标单位名义（从基本账户转出）递交，电汇递交投标保证金须注意：投标保证金交纳单位必须与投标单位名称保持一致，并注明“ZB-ZC-ZHCS-FW-20230901 项目投标保证金”字样，否则，因款项用途不明导致投标无效等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请各投标单位在投标截止时间 3 日前，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向北京首创大气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递交投标保证金，投标截止时间之后递交的投标保证金将被拒绝。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公告同时在首创环保电子商务平台（<https://ecp.capitalwater.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

8.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北京首创大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21 号 1 号楼 4 层

联系人：胡雯玉

电 话：13051207629

邮 箱：huwenyu@aircapital.cn

标书款户：

账户名称：北京首创大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 6232593799008331657

开户银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月坛支行

保证金专用户：

账户名称：北京首创大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 6232593799008331681

开户银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月坛支行

